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股票代碼 2486)

公司地址：台北縣新莊市五工五路 17 號

電 話：(02)2299-0001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	合併損益表	6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6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 17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 ~ 29
	(五) 關係人交易	29 ~ 31
	(六) 質押之資產	3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 33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3	~ 3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7	~ 4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	~ 4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3. 大陸投資資訊	43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44	~ 46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

會計師核閱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9000994 號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八年及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相關會計處理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之認列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指示，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處理。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會計師

周哲毅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70003904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047,710	19	\$ 1,268,654	2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 96,671	2	\$ 587,688	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四(二))	198,410	4	52,478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四(八))	6,916	-	118,726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6,774	-	82,588	1	2120 應付票據	7,186	-	23,237	-
1130 應收票據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54,666	1	7,461	-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599,388	11	662,446	1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412,061	25	1,766,443	2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35,257	1	48,359	1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64,252	1	275,263	4	2170 應付費用	229,992	4	213,162	3
1160 其他應收款	49,629	1	104,217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七))	241,387	4	395,134	6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	59,435	1	408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九)及六)	4,109	-	48,019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一)及六)	1,201	-	4,285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五))	12,052	-	26,785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405,874	7	477,678	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32,958	22	2,123,556	3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五))	-	-	16,937	-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八))	771,892	14	840,243	1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33,705	1	33,342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及六)	-	-	51,90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53,717	60	4,089,754	65	2441 長期應付票據(附註四(九))	533	-	2,509	-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772,425	14	894,652	1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85,638	1	18,015	-	各項準備				
成本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五))	41,193	1	41,193	1
1501 土地	15,538	-	15,538	-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722,539	13	679,897	1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54,287	1	53,180	1
1531 機器設備	1,627,911	29	1,311,468	21	2820 存入保證金	3,863	-	3,598	-
1537 模具體備	719,990	13	535,204	8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194,147	3	205,303	3
1681 其他設備	355,090	6	250,954	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52,297	4	262,081	4
15X8 重估增值	98,221	2	98,221	2	2XXX 負債總計	2,298,873	41	3,321,482	5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539,289	63	2,891,282	46	股東權益				
15X9 減: 累計折舊	(1,412,926)	(25)	(1,052,617)	(17)	股本(附註四(十一))				
1599 減: 累計減損	(44,761)	(1)	-	-	3110 普通股股本	1,708,000	30	1,616,000	2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6,375	1	294,234	5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93,150	2	92,000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127,977	38	2,132,899	34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無形資產					3211 普通股溢價	514,331	9	514,331	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六)	24,056	-	22,839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附註四(八))	7,092	-	-	-
其他資產					3270 合併溢額	11,892	-	11,892	-
1820 存出保證金	5,984	-	5,229	-	3272 認股權(附註四(八))	83,543	2	62,600	1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25,605	1	27,697	1	3280 其 他	7,375	-	7,375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1,589	1	32,926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0,010	4	162,751	3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五))	561,358	10	447,918	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五))	6,870	-	6,870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0,620	3	53,214	1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四))	(40,137)	(1)	-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324,104	59	2,974,951	47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資產總計	\$ 5,622,977	100	\$ 6,296,43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622,977	100	\$ 6,296,433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周哲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周萬順

經理人: 李忠義

會計主管: 楊柏榮

一 詮 精 密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98 年 及 9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盈 餘		未實現重估增值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票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普通股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u>97 年 上 半 年 度</u>														
97年1月1日餘額	\$ 1,616,000	\$ -	\$ 514,331	\$ -	\$ 11,892	\$ -	\$ 7,375	\$ 106,895	\$ 690,297	\$ 6,870	\$ 78,633	(\$ 6,967)	\$ -	\$ 3,025,326
9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55,856	(55,856)	-	-	-	-	-
員工紅利	-	11,200	-	-	-	-	-	-	(41,793)	-	-	-	-	(30,593)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12,538)	-	-	-	-	(12,538)
股票股利	-	80,800	-	-	-	-	-	-	(80,800)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282,800)	-	-	-	-	(282,800)
97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	-	-	231,408	-	-	-	-	231,408
轉換公司債之發行	-	-	-	-	-	62,600	-	-	-	-	-	-	-	62,60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變動	-	-	-	-	-	-	-	-	-	-	-	6,967	-	6,96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25,419)	-	-	(25,419)
97年6月30日餘額	<u>\$ 1,616,000</u>	<u>\$ 92,000</u>	<u>\$ 514,331</u>	<u>\$ -</u>	<u>\$ 11,892</u>	<u>\$ 62,600</u>	<u>\$ 7,375</u>	<u>\$ 162,751</u>	<u>\$ 447,918</u>	<u>\$ 6,870</u>	<u>\$ 53,214</u>	<u>\$ -</u>	<u>\$ -</u>	<u>\$ 2,974,951</u>
<u>98 年 上 半 年 度</u>														
98年1月1日餘額	\$ 1,708,000	\$ -	\$ 514,331	\$ 7,092	\$ 11,892	\$ 83,543	\$ 7,375	\$ 162,751	\$ 589,106	\$ 6,870	\$ 171,605	(\$ 9,310)	(\$ 40,137)	\$ 3,213,118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37,259	(37,259)	-	-	-	-	-
員工紅利	-	9,000	-	-	-	-	-	-	-	-	-	-	-	9,000
股票股利	-	84,150	-	-	-	-	-	-	(84,150)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201,960)	-	-	-	-	(201,960)
98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	-	-	295,621	-	-	-	-	295,62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變動	-	-	-	-	-	-	-	-	-	-	-	9,310	-	9,31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985)	-	-	(985)
98年6月30日餘額	<u>\$ 1,708,000</u>	<u>\$ 93,150</u>	<u>\$ 514,331</u>	<u>\$ 7,092</u>	<u>\$ 11,892</u>	<u>\$ 83,543</u>	<u>\$ 7,375</u>	<u>\$ 200,010</u>	<u>\$ 561,358</u>	<u>\$ 6,870</u>	<u>\$ 170,620</u>	<u>\$ -</u>	<u>(\$ 40,137)</u>	<u>\$ 3,324,104</u>

註：董監酬勞\$9,866及員工紅利\$32,886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周哲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李忠義

會計主管：楊柏榮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98年上半年度</u>	<u>97年上半年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295,621	\$ 231,408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56,796)	17,151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23,675)	24,724
呆帳費用	5,358	2,327
折舊費用	217,118	171,001
各項攤銷	13,414	9,893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13,697	1,845
存貨報廢損失	14,087	33,107
其他資產報廢損失	-	1,97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7,620)	1,760
處分投資利益	(32,543)	(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35)	(7,96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4,860)	(17,67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7,471	(128,174)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29,007	40,023
其他應收款	(43,471)	(55,966)
存貨	(21,070)	(85,69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7,762)	36,90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391)	(5,883)
應付票據	(2,962)	(13,197)
應付帳款	272,205	106,501
應付費用	(13,177)	(45,022)
應付所得稅	(5,866)	(30,831)
其他應付款	18,400	17,672
其他流動負債	(18,827)	7,86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71	8,0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3,194</u>	<u>321,765</u>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8,156	\$ 350
被投資公司股款收回-非子公司	-	11,05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購置數	(62,273)	(11,34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277
購置固定資產	(173,167)	(485,67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7,308	85,998
其他資產增加	(5,995)	(10,837)
存出保證金增加	(297)	(1,2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6,268)	(411,39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441,915)	(94,835)
應付公司債發行成本	-	(5,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000,000
長期借款減少	(69,900)	(18,000)
長期應付票據開立數	-	5,486
長期應付票據付現數	(5,718)	(10,899)
存入保證金增加	4	2,57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17,529)	879,328
匯率的影響	(2,024)	(20,8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132,627)	768,8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0,337	499,7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47,710	\$ 1,268,65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3,401	\$ 17,62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2,813	\$ 82,103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購置固定資產	\$ 154,096	\$ 455,78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033)	(37,10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8,104	66,998
本期支付現金數	\$ 173,167	\$ 485,67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4,109	\$ 48,019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201,960	\$ 282,8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周哲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李忠義

會計主管：楊柏榮

一 詮 精 密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98 年 及 97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66年8月，本公司於民國79年7月、82年11月、90年9月及93年9月分別與一詮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一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後本公司均為存續公司。本公司經營有關機械及零件、電子零件、電器零件、半導體LED導線架、精密模具等製造加工買賣及有關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9年3月21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復於民國90年9月19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1,850人。

(二)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一詮精密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
"	盛世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LED產品製造及買 賣	100	-	民國98年 3月投資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及 LED、LCD之買賣	100	100	-
"	I-CHIUN PRECISION INDUSTRY(M) SDN.	電子材料買賣業務	-	100	民國97年 9月清算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GREAT PROM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買賣業務	100	100	-
"	DRAGONUP TRADING LIMITED	"	100	100	-
"	FULL SUCCESS ENTERPRISE CO., LTD.	"	100	100	-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ED導線架之生產製造及買賣	100	100	-
"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及LED導線架之製造加工買賣	100	100	-
"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行動通訊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

(三)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無。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盛世光電於民國 98 年 3 月辦理現金增資 99,750 仟元,業已辦理完畢。本公司之曾孫公司一造科技分別於民國 97 年 1 月及 5 月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6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美金 370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另一詮精密(昆山)於民國 97 年 5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 2,500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

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2.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 海外合併個体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分別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及重設權，請詳附註二、(十四)說明。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九)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固定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

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本公司、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一詮精密電子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之固定資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10 至 25 年外，餘為 2 至 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所產生之處分資產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5.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固定資產折舊係依取得時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估計淨殘值以原價 10% 計算，其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10 至 20 年外，餘為 3 至 10 年。

(十一) 無形資產

係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50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二) 遞延費用

遞延資產主係裝潢工程及專利使用權之購買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2 ~ 7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 應付公司債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惟利息法與直線法差異不大時，得採直線法攤銷，並將每期攤銷費用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

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股東權益。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十五)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採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七) 庫藏股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八)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 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 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二十一)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於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存貨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營業成本及與存貨相關之營業外收入分別減少 \$50,857 及 \$68,122；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合併淨利減少 \$24,811，每股盈餘減少 \$0.15。

(四) 存 貨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原 料	\$ 224,996	\$ 209,741
物 料	19,831	28,513
半 成 品	37,729	49,467
製 成 品	176,630	204,214
商 品 存 貨	<u>59,402</u>	<u>59,120</u>
	518,588	551,055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12,714</u>)	(<u>73,377</u>)
	<u>\$ 405,874</u>	<u>\$ 477,678</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55,429	\$ 2,097,92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97,368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7,620)	1,760
存貨報廢損失	14,087	33,10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64,589</u>)	(<u>131,888</u>)
	<u>\$ 1,484,675</u>	<u>\$ 2,000,901</u>

(五) 固定資產

	<u>98 年 6 月 30 日</u>				
	<u>原始成本</u>	<u>重估增值</u>	<u>合計</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 地	\$ 15,538	\$ 98,221	\$ 113,759	\$ -	\$ 113,759
房屋及建築	722,539	-	722,539	(209,952)	512,587
機器設備	1,627,911	-	1,627,911	(916,738)	711,173
模具設備	719,990	-	719,990	(130,604)	589,386
其他設備	355,090	-	355,090	(155,632)	199,458
預付設備款	46,375	-	46,375	-	46,375
	<u>\$3,487,443</u>	<u>\$ 98,221</u>	<u>\$3,585,664</u>	<u>(\$1,412,926)</u>	<u>\$2,172,738</u>
減：累計減損					(<u>44,761</u>)
					<u>\$2,127,977</u>

	97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15,538	\$ 98,221	\$ 113,759	\$ -	\$ 113,759
房屋及建築	679,897	-	679,897	(175,548)	504,349
機器設備	1,311,468	-	1,311,468	(439,198)	872,270
模具設備	535,204	-	535,204	(321,478)	213,726
其他設備	250,954	-	250,954	(116,393)	134,561
預付設備款	294,234	-	294,234	-	294,234
	<u>\$3,087,295</u>	<u>\$ 98,221</u>	<u>\$3,185,516</u>	<u>(\$1,052,617)</u>	<u>\$2,132,899</u>

本公司歷年來重估增值總額計\$49,111，並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20,610，惟自民國94年2月1日起，因土地增值稅稅率調降，故本公司依其稅率重新計算其土地增值稅準備經調整為\$13,740，並增加未實現重估增值\$6,870。另本公司於民國82年11月與一湛工業合併，合併計入重估增值金額為\$49,110，及土地增值稅準備\$27,453。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之土地增值稅準備金額皆為\$41,19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其帳面價值請詳附註六。

(六) 短期借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 7,221	\$ 323,993
信用狀借款	16,440	139,755
擔保借款	73,010	123,940
合計	<u>\$ 96,671</u>	<u>\$ 587,688</u>
借款利率區間	<u>4.185%~5.83%</u>	<u>1.91%~8%</u>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提供作為上述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 其他應付款項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應付現金股利	\$ 201,960	\$ 282,800
應付員工紅利	-	30,593
應付董監酬勞	-	12,538
應付設備款	19,033	37,108
應付購入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款	14,319	13,721
其他	6,075	18,374
	<u>\$ 241,387</u>	<u>\$ 395,134</u>

(八) 應付公司債

項 目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應付公司債	\$ 886,700	\$ 1,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14,808)	(159,757)
	<u>\$ 771,892</u>	<u>\$ 840,243</u>

1.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1,0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民國97年6月9日至102年6月9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97年6月9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80%為限。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無轉換為普通股。本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9日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3元。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5)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六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5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六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13,300。

2. 本公司於發行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62,600。續依(97)基秘字第

331 號函及(98)基祕字第 046 號函規定，於民國 97 年度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時，將重設導致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 28,035。民國 97 年度因買回本公司公司債並註銷時，將買回部份之「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計 \$ 7,092，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6 月 30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分別為 \$ 83,543 及 \$62,600。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6 月 30 日止以其淨額分別為 \$6,916 及 \$118,726 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925%。

(九)長期借款及長期應付票據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	民國98年9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 -	\$ 13,900
擔保借款	民國101年3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	74,000
小計		-	87,9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6,000)
		-	51,900
長期應付票據：		4,642	14,52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109)	(12,019)
		533	2,509
合計		\$ 533	\$ 54,409
借款利率區間		-	3.365%~3.465%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提供作為上述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儲存於臺灣銀

行。另本公司經臺北縣政府核准，自民國98年4月起至99年3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提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31及\$1,569。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分別為\$9,589及\$6,289。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500及\$7,606。
3. 另，本公司按月提列委任經理人之退休金準備，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提列之金額分別為\$0及\$8,273，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分別為\$44,698及\$46,891。
4. 合併之大陸子公司退休辦法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及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216及\$4,668。
5. 其餘合併個體未聘任員工而無相關員工退休辦法。

(十一)股本

1. 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2,000,000(民國98年6月30日，內含可轉換公司債37,000仟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5,000仟股；而民國97年6月30日，內含可轉換公司債37,000仟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708,000及\$1,616,000，每股面額10元，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68,300仟股(扣除庫藏股2,500仟股)及161,600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98年6月16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股票股利\$84,150及員工紅利\$9,000辦理轉增資，其中員工紅利係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息影響後，以每股27.52元計算應配發327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共計發行8,742仟股，是項增資案經向證期局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98年8月28日為增資基準日。
3. 本公司於民國97年6月13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股票股利\$80,800及員工紅利\$11,200辦理轉增資，每股面額10元，共計發行9,200仟股，是項增資案業已辦理完竣。

(十二) 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七)之說明。

(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分派盈餘時，除保留部份盈餘外，應就盈餘作如下分配：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3)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七

本公司屬科技產業，所屬產業環境變化快速，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較適合採取穩定股利政策。股利率預計在百分之二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佔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但現金股利若低於\$0.1(含)，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98年度6月16日及97年6月13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7,259	\$ -	\$ 55,856	\$ -
股票股利	84,150	0.50	80,800	0.50
現金股利	201,960	1.20	282,800	1.75
董監酬勞	-	-	12,538	-
員工股票紅利	-	-	11,200	-
員工現金紅利	-	-	30,593	-
	<u>\$ 323,369</u>	<u>\$ 1.70</u>	<u>\$ 473,787</u>	<u>\$ 2.25</u>

上述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8年3月26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4. 本公司民國98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088及\$6,889，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

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為 10%及 3%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99 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其中員工股票股利係以每股 \$30.1 元計算配發 327 仟股，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7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38,236 及董監酬勞 \$11,471 之差異金額為 \$6,955，主要係因實際發放數以可供分配盈餘為計算基礎所致，已調整為民國 98 年度損益。

5.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 97 年度盈餘尚未實際配發。

(十四)庫藏股

1. 民國98年上半年度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2,500	\$ -	\$ -	\$ 2,500

民國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無收回庫藏股之情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份轉讓予員工。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 \$40,137。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0,058	\$ 90,092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1,390)	77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2,100)	(7,669)
五年免稅之所得稅影響數	(488)	(1,31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100)	(9,07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922	8,476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5,143	7,414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43,877)	-
其他	162	1
所得稅費用	29,330	88,701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7,762	(36,909)
加：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104	9,072
減：補繳以前年度所得稅	(32)	-
本期已支付數	(4,880)	(12,400)
暫繳及扣繳稅款	(27)	(105)
應付所得稅	<u>\$ 35,257</u>	<u>\$ 48,359</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431	\$ 22,95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422	13,851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18)	(1,0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94,147)	(205,303)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	(18,853)	(18,804)
	<u>(\$ 194,365)</u>	<u>(\$ 188,366)</u>

3. 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23,902	\$ 4,780	\$ 11,590	\$ 2,897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	29,064	7,266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	-	19,813	4,953
其他	12,165	2,433	27,096	6,774
		7,213		21,890
備抵評價		(7,431)		(4,953)
		(\$ 218)		\$ 16,937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970,732)	(\$ 194,147)	(\$ 821,213)	(\$ 205,303)
退休金超限	56,512	11,302	55,404	13,851
其他	599	120	-	-
		(182,725)		(191,452)
備抵評價		(11,422)		(13,851)
		(\$ 194,147)		(\$ 205,303)

4. 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間，主要差異係因永久性差異所產生。
5. 本公司經奉准「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自民國 95 年度起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其免稅項目為生產 SMD 及 P/C 產品之機器設備、模具設備及儀器設備。
6.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6 年度。
7.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一詮精密電子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依據當地相關規定，可享有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分別於民國 93 年及 94 年開始使用上述免稅權利。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u>561,358</u>	<u>447,918</u>
	<u>\$ 561,358</u>	<u>\$ 447,918</u>

9.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1,538</u>	<u>\$ 38,276</u>

	<u>97年度(預計)</u>	<u>96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3.16%</u>	<u>17.64%</u>

民國 97 年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按 98 年 6 月 30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預計之，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 87 年度以後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十六) 每股盈餘

	<u>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	每 股 盈 餘		
	金	額	流通在外	(單位：新台幣元)		
	<u>稅 前</u>	<u>稅 後</u>	<u>股數(仟股)</u>	<u>稅 前</u>	<u>稅 後</u>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 324,951	\$295,621	168,300	<u>\$ 1.93</u>	<u>\$ 1.76</u>	
具有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3,198	12,458	26,870			
—員工分紅	<u>-</u>	<u>-</u>	<u>1,757</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u>\$ 338,149</u>	<u>\$308,079</u>	<u>196,927</u>	<u>\$ 1.72</u>	<u>\$ 1.56</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

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 97 年度分配民國 96 年度員工紅利部分，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第 19 及 39 段有關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 320,109	\$231,408	170,800	<u>\$ 1.87</u>	<u>\$ 1.35</u>
具有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716	1,295	2,514		
－員工分紅	—	—	75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u>\$ 321,825</u>	<u>\$232,703</u>	<u>174,070</u>	<u>\$ 1.85</u>	<u>\$ 1.34</u>

本公司民國98年6月1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97年度盈餘轉增資，係以民國98年8月28日為增資基準日，若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對每股盈餘之影響，其擬制性資料如下：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擬制性基本每股盈餘	<u>\$ 1.84</u>	<u>\$ 1.67</u>	<u>\$ 1.79</u>	<u>\$ 1.29</u>
擬制性追溯調整後普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u>176,715仟股</u>		<u>179,215仟股</u>

(十七)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00,887	\$ 76,989	\$ 277,876
勞健保費用	13,692	2,493	16,185
退休金費用	10,201	3,246	13,447
其他用人費用	6,082	836	6,918
折舊費用	203,259	13,859	217,118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4,751	8,663	13,414

功能別 性質別	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02,186	\$ 141,020	\$ 343,206
勞健保費用	13,555	2,528	16,083
退休金費用	17,242	4,874	22,116
其他用人費用	9,698	1,855	11,553
折舊費用	158,060	12,941	171,001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5,935	3,958	9,893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德洲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德洲精密)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浙江寧波德洲電子工業有限公司(寧波德洲)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冠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輝科技)	其負責人係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卓詮企業有限公司(卓詮企業)	其負責人係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倡溢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倡溢工業)	其負責人係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洋力貿易有限公司(洋力貿易)	其負責人係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
寧波德洲	\$ 77,992	4	253,061	10
其他	10,589	1	11,896	-
	<u>\$ 88,581</u>	<u>\$ 5</u>	<u>\$ 264,957</u>	<u>\$ 10</u>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售價較一般銷貨價格並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除寧波德洲原為月結110天，自民國98年1月起改為依其資金能力收款外，餘為月結120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進貨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冠輝科技	\$ 40,138	-	\$ 48	-
其他	2,223	-	5,268	-
	<u>\$ 42,361</u>	<u>-</u>	<u>\$ 5,316</u>	<u>-</u>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限與一般進貨相同，為月結90~120天；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價格尚無顯著不同。

3. 應收票據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寧波德洲	\$ 62,076	76	\$ -	-
其他	-	-	7,461	1
	<u>62,076</u>	<u>76</u>	<u>7,461</u>	<u>1</u>
減：備抵呆帳	(7,410)		-	
	<u>\$ 54,666</u>		<u>\$ 7,461</u>	

4. 應收帳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寧波德洲	\$ 63,163	4	\$ 272,776	13
其他	5,445	-	3,988	-
	68,608	4	276,764	13
減：備抵呆帳	(4,356)		(1,501)	
	\$ 64,252		\$ 275,263	

5. 其他應收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代墊款：				
其他	\$ 293	-	\$ 408	-
去料加工：				
冠輝科技	59,439	100	-	-
	59,732	100	408	-
減：備抵呆帳	(297)		-	
	\$ 59,435		\$ 408	

上開其他應收款中有關去料加工之應收款項，請詳附註五(二)7說明。

6. 應付帳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冠輝科技	\$ 1,814	-	\$ 29	-
其他	2,555	-	2,698	-
	\$ 4,369	-	\$ 2,727	-

7. 去料加工

本公司於民國98年上半年度銷售材料及半成品與冠輝科技計\$52,632，委託其代為進行產品零組件加工之生產，待加工完成後，再向其購回，以供本公司產品之組裝。該銷售材料及半成品收入並未計入本公司之營業收入。民國98年上半年度此項交易之收款結算為120天，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計\$59,439，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民國97年上半年度無是項交易。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擔 保 用 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201	\$ -	短期借款
固定資產：			
土地	113,759	113,759	長期借款
建築物	426,352	406,422	長、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	42,382	長期借款
	<u>540,111</u>	<u>562,563</u>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13,617	12,845	短期借款
	<u>\$ 554,929</u>	<u>\$ 575,408</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為進貨已開立未用之信用狀及擔保信用狀明細如下：

(1)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美 元	\$ -	\$ 875
日 幣	13,625	101,830
台 幣	-	30,000

(2)擔保信用狀：

美 元	\$ -	3,107
-----	------	-------

(二)民國 94 年 10 月 20 日金利精密工業(股)公司(以下簡稱「金利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負責人提起侵權行為之損害賠償，該案係主張本公司涉及侵害該公司第 M262842 號「發光二極體支架」新型專利，並請求金額 \$50,000，此案已於民國 95 年 10 月 19 日經板橋地方法院宣判未來本公司不得販賣金利公司所有新型第 M262842 號「發光二極體支架」，且對於金利公司控告本公司專利侵權損害之賠償申請予以駁回，本公司乃於民國 95 年 11 月 27 日對板橋地方法院第一審判決提出上訴，經台灣高等法院民國 96 年 7 月 17 日之二審判決，仍維持第一審之判決。兩造再各自上訴至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於 96 年 12 月 27 日將二審台灣高等法院原判決廢棄發回，本案現由台灣高等法院已分案以 97 年度智上更(一)字第 1 號審理中。本公司針對該產品之生產已另開發新製程，故該案之判決對本公司並無造成損失。

另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11 月 6 日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舉發申請撤銷金利公司發光二極體支架之專利權，經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民國 96 年 10 月 23 日

(96)智專三(二)04074 字第 09620591440 號核准舉發成立，應撤銷其專利權，金利公司不服且再提起行政訴訟，惟該案經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於 97 年 11 月 5 日判決駁回，維持專利權應撤銷之決定。復金利公司於民國 97 年 12 月 5 日向最高行政法院提起上訴，本案目前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以下空白)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資產	\$2,721,712	\$ -	\$2,721,712	\$3,514,548	\$ -	\$3,514,54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98,410	198,410	-	52,478	52,478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5,638	-	101,631	18,015	-	37,246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負債	1,182,596	-	1,182,596	1,933,284	-	1,933,284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6,916	-	6,916	118,726	-	118,726
應付公司債	771,892	-	771,892	840,243	-	840,243
長期借款	-	-	-	51,900	-	51,900
長期應付票據	533	-	533	2,509	-	2,509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格；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被投資公司之目前股權淨值估計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及長期應付票據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4. 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原始有效利率。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 6 月 30 日其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96,671 及 \$675,588。

(四)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計 \$80,471 及 (\$41,875)。

(五)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所有風險，使本公司之及合併子公司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避險活動集中於市場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六)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持有之外幣資

產及負債部份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 1 元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24,967。

(2)利率風險

不適用。

(3)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已設置停損點，故預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皆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100% 之子公司及孫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部份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9,66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本公司民國98年上半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公司	對象	科目	來本期最高期 餘額	末利 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業 務往來 性質	有短期融通 來資金必要之 提列備抵擔保 品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金額	名稱	價值	貸與限額(註1)	總限額(註1)
0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CHIUN (CAYMAN)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2,481	\$ 2,481	-	業務往來	銷貨 代採購	\$ 26,236 \$209,230	-	\$ -	\$ 26,236	\$ 997,231
1	I-CHIUN (CAYMAN)	一詮精密(南京)	"	66,630	66,630	-	短期資金融通	營運週轉	-	-	-	85,911	171,823
"	"	一造科技	"	39,413	39,413	-	"	營運週轉	-	-	-	85,911	171,823
2	一詮精密(昆山)	一詮精密(南京)	"	34,735	33,208	3%	"	營運週轉	-	-	-	57,207	114,414

註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貸與他人資金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貸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30%；其因短期資金融通貸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貸與個別公司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5%，其因業務往來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業務往來金額。惟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0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詮精密(昆山)	3	\$ 664,821	\$ 405,800	\$ 265,730	-	7.99%	\$ 1,662,052
0	"	一詮精密(南京)	3	664,821	148,890	148,890	-	4.48%	1,662,052
0	"	I-CHIUN (CAYMAN)	3	664,821	114,800	114,800	-	2.45%	1,662,052
0	"	一造科技	3	664,821	49,215	49,215	-	1.48%	1,662,052

註：本公司對他公司保證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單一企業保證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為限。

(以下空白)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股數(仟股)	帳面價值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ORE FORTUNE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066	\$ 1,741,063	100.00%	\$ 1,741,063	未質押
"	股票 盛世光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98,647	100.00%	98,647	"
"	股票 誠佑光電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4,000	10.31%	5,945	"
"	股票 德洲精密電子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	1,420	10.52%	581	"
"	股票 廣錄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1	12,273	0.23%	12,052	"
"	股票 順德工業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85	8,051	0.28%	8,051	"
"	股票 光磊科技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65	20,383	0.15%	20,383	"
"	股票 久元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4	10,812	0.22%	10,812	"
"	股票 璨圓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	17,820	0.24%	17,820	"
"	股票 台灣奈普光電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8	5,176	0.14%	5,176	"
"	股票 佰鴻工業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	8,845	0.14%	8,845	"
"	股票 東貝光電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19	81,400	1.01%	81,400	"
"	股票 億光電子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23	27,084	0.09%	27,084	"
"	股票 華碩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8,520	0.00%	8,520	"
"	股票 宏齊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	5,892	0.14%	5,892	"
"	股票 立基電子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4	4,427	0.36%	4,427	"
盛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股 冠輝科技	其負責人係本公司 董事二等親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50,000	15.14%	47,512	"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股票 浙江寧波邦洲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462	10.52%	8,338	"
"	股票 浙江寧波德洲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483	6.47%	27,203	"
"	股票 I-CHIUN(CAYMAN)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433	1,718,227	100.00%	1,718,227	"
"	股票 GREAT PROMISE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	1,625	100.00%	1,625	"
"	股票 DRAGONUP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	1,592	100.00%	1,592	"
"	股票 FULL SUCCESS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	1,642	100.00%	1,642	"
I-CHIUN(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股票 一詮科技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30	209,367	100.00%	209,367	"
"	股票 一詮精密(昆山)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00	1,144,142	100.00%	1,144,142	"
"	股票 一詮精密(南京)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0	42,085	100.00%	42,085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列科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股	數		金	額									
			目	(仟股)	(註1)	(仟股)	金	額	(仟股)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註2)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貝光電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2	1,582	7,875	193,916	5,548	160,561	123,538	37,023	2,419	71,960									

註1：期初金額不含評價損失\$762。

註2：期末金額不含評價利益\$9,440。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I-CHIUN (CAYMAN)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 178,119	25%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40,111)	(7%)	-
I-CHIUN(CAYMAN)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收入	(178,119)	(43%)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40,111	22%	-
I-CHIUN(CAYMAN)	FULL SUCCESS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收入	(229,002)	(56%)	月結9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40,404	76%	-
FULL SUCCESS	一詮精密(昆山)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收入	(229,004)	(100%)	月結9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40,404	100%	-
FULL SUCCESS	I-CHIUN (CAYMAN)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229,002	100%	月結9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40,404)	(100%)	-
一詮精密(昆山)	FULL SUCCESS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229,004	50%	月結9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40,404)	(64%)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I-CHIUN (CAYMAN)	FULL SUCCESS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40,404	-	-	-	\$ 44,800	-
FULL SUCCESS	一詮精密(昆山)	本公司之孫公司	140,404	-	-	-	44,800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轉投資事業明細：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本期(損)益	上期(損)益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636,633	\$ 636,633	19,066	100%	\$1,741,063	\$ 116,248	\$ 116,248	子公司	(註1)
"	盛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買賣業務	100,000	-	10,000	100%	98,647	(1,380)	(1,353)	子公司	(")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I-CHIUN(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及電子材料之買賣	604,789	604,789	18,433	100%	1,718,227	110,955	不適用	孫公司	(")
"	GREAT PROM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汶萊	一般買賣業務	1,641	1,641	50	100%	1,625	(7)	不適用	孫公司	(")
"	DRAGON UP TRADING LIMITED	汶萊	"	1,641	1,641	50	100%	1,592	(9)	不適用	孫公司	(")
"	FULL SUCCESS ENTERPRISE CO., LTD.	汶萊	"	1,641	1,641	50	100%	1,642	(3)	不適用	孫公司	(")
I-CHIUN(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一造科技(深圳)	大陸深圳	LED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146,333	146,333	4,830	100%	209,367	12,438	不適用	曾孫公司	(")
"	一詮精密(昆山)	大陸昆山	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及LED導線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442,935	442,935	16,000	100%	1,144,142	100,076	不適用	曾孫公司	(")
"	一詮精密(南京)	大陸南京	行動通訊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229,670	229,670	7,000	100%	42,085	(18,211)	不適用	曾孫公司	(")

註1：上述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且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2. 轉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之揭露，請詳附註十一(一)1~9。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公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期損益(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ED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 201,88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1,083	\$ -	\$ -	\$ 141,083	100%	\$ 12,438	\$ 209,367	\$ -
浙江寧波邦洲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LED導線架零組件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63,987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8,248	-	-	8,248	10.52%	-	6,462	7,453
浙江寧波德洲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LED導線架零組件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382,38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1,484	-	-	11,484	6.47%	-	11,484	2,798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TFT-LCD背光模組備品組件及LED各式導線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592,12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78,885	-	-	278,885	100%	100,076	1,144,142	-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行動通訊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270,011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64,050	-	-	164,050	100%	(18,211)	42,085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03,750	\$	603,750	\$		1,994,462				

註1：上述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且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下列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有關資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一(一)7及(四)。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一(一)7及(四)。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請詳附註十一(四)。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註十一(一)2。
- (5)資金融通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註十一(一)1。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8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I-CHIUN (CAYMAN)	母 公 司 對 孫 公 司	銷貨收入	\$ 26,236	註四	1
				應收帳款	9,781		-
				進貨	178,119	註五	9
				出售設備	26,114		1
				應付帳款	40,111		1
				其他應收款	53,664		1
0	本公司	一詮精密 (南京)	母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出售設備	3,518	-	-
				應收帳款	7,091		-
				其他應收款	2,131		-
0	本公司	一詮精密 (昆山)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出售設備	11,623	-	1
				其他應收款	11,946		-
1	I-CHIUN (CAYMAN)	一詮精密 (南京)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其他應收款	66,630	-	1
1	I-CHIUN (CAYMAN)	一造科技 (深圳)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其他應收款	39,413	-	1
1	I-CHIUN (CAYMAN)	GREAT PROMISE	孫 公 司 孫 公 司	進貨	93,798	註五	5
				應付帳款	20,844		-
1	I-CHIUN (CAYMAN)	DRAGONUP	孫 公 司 孫 公 司	進貨	72,257	註五	4
				應付帳款	15,478		-
1	I-CHIUN (CAYMAN)	FULL SUCCESS	孫 公 司 孫 公 司	銷貨收入	229,002	註四	12
				應收帳款	140,404		2
2	GREAT PROMISE	一詮精密 (昆山)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進貨	93,798	註五	5
				應付帳款	20,844		-
3	DRAGONUP	一詮精密 (昆山)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進貨	67,396	註五	4
				應付帳款	15,478		-
4	FULL SUCCESS	一詮精密 (昆山)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銷貨收入	229,002	註四	12
				應收帳款	140,404		2
5	一詮精密 (昆山)	一詮精密 (南京)	曾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其他應收款	33,208	-	1

民國97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I-CHIUN (CAYMAN)	母 公 司 對 孫 公 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進貨 應付帳款 出售設備 其他應收款	130,250 72,268 280,063 52,799 20,600 149,164	註六 註五	3 1 6 1 - 2
0	本公司	一詮精密 (南京)	母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銷貨收入 進貨 出售設備 應收帳款	19,016 14,670 1,084 15,229	註七 註八	- - - -
0	本公司	一詮精密 (昆山)	母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銷貨收入 出售設備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2,377 5,881 2,859 8,201	註七	- - - -
0	本公司	一造科技 (深圳)	母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出售設備 其他應收款	27,252 21,356	-	- -
1	I-CHIUN (CAYMAN)	一詮精密 (南京)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其他應收款	15,170	-	-
1	I-CHIUN (CAYMAN)	GREAT PROMISE	孫 公 司 孫 公 司	進貨 應付帳款	151,702 32,729	註五	3 -
1	I-CHIUN (CAYMAN)	DRAGONUP	孫 公 司 孫 公 司	進貨 應付帳款	128,484 20,794	註五	3 -
1	I-CHIUN (CAYMAN)	FULL SUCCESS	孫 公 司 孫 公 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410,654 317,862	註六	9 5
2	GREAT PROMISE	一詮精密 (昆山)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進貨 應付帳款	151,702 32,729	註五	3 1
3	DRAGONUP	一詮精密 (昆山)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進貨 應付帳款	105,884 17,594	註五	2 -
4	FULL SUCCESS	一詮精密 (昆山)	孫 公 司 曾 孫 公 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410,654 317,062	註六	9 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售予I-CHIUN(CAYMAN)係以成本加計出口費用之價格銷售，再由其依各產品採購價考量出口費用等相關款項。加成後直接銷售予一詮精密(昆山)，或轉售予FULL SUCCESS，再由FULL SUCCESS以無價差方式轉售予一詮精密(昆山)。其收款條件為月結90天。

註五：本公司因廠商之需要，而透過I-CHIUN(CAYMAN)分別經由DRAGONUP及GREAT PROMISE向一詮精密(昆山)及一造科技購入成品，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

註六：本公司售予I-CHIUN(CAYMAN)係以成本加計出口費用之價格銷售，再由其以客戶訂單計價出售予FULL SUCCESS，再由FULL SUCCESS以無價差方式轉售予一詮精密(昆山)，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註七：本公司銷貨予一詮精密(昆山)、一造科技及一詮精密(南京)之售價係以成本加計出口費用之價格計價，其收款條件則依各該公司之資金能力及週轉情形而定。

註八：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係按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

(以下空白)